

恺英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恺英网络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4年10月18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的通知，会议于2024年10月28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。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应出席董事8名，实际出席董事8名；公司监事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相关法律、法规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决议合法有效。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规定，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金锋先生主持，与会董事就会议议案进行了审议、表决，审议通过如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》

公司编制和审核《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》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的《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8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恺英网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10月29日